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工作中，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2022 年度独立董事变动情况

鉴于叶剑平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刘启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现任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胡康宁先生，男，汉族，1963 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1986 年获得清华大学学士学位，1989 年获得清华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89-1997 年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中国经济联络中心对外合作处副处长，1997-2000 年任西班牙 MQM 公司北京办事处高级商务经理，2000-2003 年任搜房资讯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03-2005 年任麦科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5-2009 年任亿品科技有限公司运营副总裁，2009-2015 年任易程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至今任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9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姬文婷，女，汉族，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1996 年 7 月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专业，取得学士学位，1999 年 7 月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取得硕士学位，目前为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2004 年 10 月-2005 年 11 月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7 年 7 月-2012 年 1 月任

搜房控股有限公司（NYSE: SFUN）财务报告总监兼家居集团财务负责人，2012年1月—2017年7月任悠易互通广告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DeIsk集团CFO, 2019年1月开始至今任北京趣活科技有限公司CFO。2018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刘启芳，女，汉族，1979年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浙江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20年毕业于长江商学院EMBA工商管理专业。历任长城广联（北京）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公益扶贫项目“吉心工程”项目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精诚社工服务中心理事长，2021年至今任吉林省公益慈善基金会理事长。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三八红旗手等荣誉。2023年8月19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三）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关联单位任职，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和事项。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	股东大会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缺席所任职专门委员会会议	亲自出席/应出席
胡康宁	10	10	10	0	0	否	3/3
姬文婷	10	10	10	0	0	否	3/3
刘启芳	3	3	3	0	0	否	1/1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充分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在充分了解审议事项的基础上，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和发表独立意见，对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与管理层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与独立董事保持了良好的沟通，通过电话、邮件等多种途径及时传递文件材料和沟通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使我们能够及时获悉公司决策落实进度，掌握公司运行动态，为我们独立董事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有力的支持。

（三）培训及学习提升

在积极履行职责的同时，我们也非常注重加强自身建设，及时跟进监管政策变化，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重庆上市公司协会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独立董事相关培训，掌握最新监管政策法规，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1、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基本建立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规范运行，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3、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出现侵害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况。

4、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5、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6、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拟筹划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15% 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5,000 万元。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申请材料已提交至中国证监会，最终由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就标的公司估值、业绩承诺等方案调整事宜达成一致，结合各方交易意愿，经公司慎重考虑，为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涉及上述重组筹划过程中的相关议案及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基于独立的立场和判断发表了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7、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作出决议，提名代建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作出决议，提名刘启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核查，上述董事会关于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代建功先生、刘启芳女士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在《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公司及股东做出的存续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刘悉承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南方同正应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前履行公司铅酸业务资产的置出义务及亏损补足义务。公司 2022 年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系南方同正履行上述义务的方案，鉴于上述重组交易已终止，家天下将根据协议约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等方式，督促南方同正、刘悉承履行上述铅酸业务资产的置出义务及亏损补足义务。

9、业绩预告情况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度业绩预告，业绩预告披露及时、准确。

四、其他事项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4、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3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认真、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状况，积极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有效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 胡康宁、姬文婷、刘启芳

2023 年 4 月 24 日